

证券代码：688282

证券简称：理工导航

公告编号：2025-041

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法院已立案受理，尚未开庭审理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
- 涉案的金额：40,318,813.80 元及诉讼费用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公司本次诉讼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公司在本次诉讼案件中为原告，鉴于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，上述事项对公司当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，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为准。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理工导航”或“原告”）就公司与北京盈想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盈想东方”或“被告”）的买卖合同纠纷事宜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相关诉讼于近日获立案受理（案号：（2025）京 0114 民初 16730 号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。

二、诉讼的案件基本情况

1、诉讼当事人

原告：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14590616795B

地址：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合东一路 1 号院 1 号楼 1-6 层

法定代表人：汪渤

被告：北京盈想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2782510557Q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7 号国际财经中心 D 座 706

法定代表人：张劲松

2、事实和理由：

2024 年 1 月 25 日，被告作为甲方（买方）、原告作为乙方（卖方）共同签订了《销售合同》。双方约定，理工导航按照盈想东方的要求采购货物并提供货物的检测、调试等服务，实际结算总金额为 38,019,376.00 元。

2024 年 1 月 29 日，盈想东方和理工导航基于前述《销售合同》又签署了一份《补充协议》，在《销售合同》的基础上盈想东方增加采购部分货物，金额为 93,780.00 元，其他内容仍按照《销售合同》执行。

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理工导航已经全部交付《销售合同》项下货品，但盈想东方至公司提起本案诉讼之时未向理工导航支付任何款项，已构成违约。

3、诉讼请求：

（1）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《销售合同》项下欠付款项人民币 38,113,156 元。

（2）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1,905,657.80 元。

（3）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律师费损失 300,000.00 元。

（违约金系暂按截至原告提起本案诉讼之时计算，以上诉讼请求暂共计人民币 40,318,813.80 元）

（4）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。

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客户的应收账款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。若部分或全部应收账款收回，将对公司损益产生积极影响；若部分或全部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，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继续计提坏账准备，可能对公司损益产生不利影响。鉴于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上述事项对公司当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，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结果为准。本次诉讼系公司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将根据该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，及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31 日